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5年3月16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结合方式在公司自贡工业园办公楼317会议室召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2015年3月6日以电话、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其中董事罗永忠因公出差委托副董事长钟利钢出席会议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罗丽华女士主持，以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以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刊载的《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四节《董事会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罗宏、汪静波、姚刚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201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三）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201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

（四）以赞成：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审议通过《201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内容，《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 2015-007 号公告（刊载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赞成：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审议通过《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4,488.00 万元，同比增长 3.71%；利润总额 1,067.39 万元，同比增长 133.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0.73 万元，同比增长 136.28%。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88,641.11 万元，同比下降 4.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22,095.11 万元，同比下降 0.88%。

本议案需提交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赞成：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审议通过《关于核销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的议案》。

同意对总额 1,468,275.81 元的应收账款予以核销。

（七）以赞成：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审议通过《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4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0,607,301.47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6,401,886.45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40,188.65 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96,515,480.91 元，2014 年度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2,277,178.71 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经营计划，考虑到公司目前的资金财务状况，为确保公司经营、投资等各项工作顺利推进，经研究提议，2014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201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以支持公司可持续发展。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以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出具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赞成：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审议通过《关于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 2015-008 号公告（刊载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对该报告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报告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内容。

（九）以赞成：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审议通过《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报告出具了专门意见，《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相应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内容。

（十）以赞成：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审议通过《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内容。

（十一）以赞成：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公司 2015-009 号公告（刊载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出具了专门意见，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相应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内容。

（十二）以赞成：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关联董事罗丽华、罗永忠、钟利钢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以往的实际情况，根据公司 2015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决定 2015 年度公司与重庆赛迪重工设备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总额为 1,000 万元。详细内容请见公司 2015-010 号公告《关于预计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出具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内容。

（十三）以赞成：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有关借款、担保协议的议案》。

根据 2015 年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目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 62,100 万元人民币。主要用于：短期流动资金借款、中长期项目借款、银行保函、国内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及涉外信用证、涉外保函。具体申请额度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授信总金额（万元）	其中：		
		川润股份	川润动力	川润液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分行	6,100	4,100	2,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盐都支行	22,000	5,000	10,400	6,600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6,000	6,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分行	8,000		8,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牌楼支行	20,000	4,000	8,000	8,000
合计	62,100	19,100	28,400	14,600

为便于办理向银行借款相关手续，公司申请授权董事长签署单笔或总额不超过 25,000 万元的银行借款（授信）合同，及在上述权限范围内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等额资产为借款提供担保的担保协议（不含对外担保）。

授权有效期：从 2015 年 5 月 1 日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以赞成：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公司 2015-011 号公告（刊载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载的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以赞成：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熊庆峰为审计部经理的议案》。

《关于审计部经理辞职暨聘任审计部经理的公告》详见公司 2015-012 号公告 (刊载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十六) 以赞成：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公司 2015-013 号公告 (刊载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出具了专门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报告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载的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以赞成：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详见公司 2015-014 号公告 (刊载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3、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鉴证意见；
- 4、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各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3月17日